



#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包件三：北外滩街道2026年度维稳安保服务项目（春节下海庙进香）的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包件三：北外滩街道 2026 年度维稳安保服务项目（春节下海庙进香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企业上海英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3人，164,106.322.77元，资产总额为107,947.934.56元<sup>1</sup>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....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  
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英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28日